长春大学旅游学院

2020年空中乘务专业线上测试考试视频录制要求

**一、视频上传方式**

考生通过提交视频的形式进行专业测试，视频文档标题为【省份+学校+姓名】，考生需将录制好的视频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邮箱地址：858493451@qq.com。

1. **考试时间**

网上报名时间：4月27日-5月4日

提交作品时间：5月5日-5月10日

作品审核时间：5月11日-5月12日

成绩公布时间：5月15日（招生网站公布）

**三、考试内容**

考试内容包含考生自我介绍、形象气质、语言表达三个部分内容，满分300分。考生需自行录制一份3分钟左右视频，具体考试内容及拍摄要求如下：

1. 自我介绍

1.内容要求：自我介绍需包含考生身高、体重、兴趣爱好等内容，凡出现考生姓名、籍贯、毕业学校等个人信息者，按照作弊进行处理，取消考试成绩。

2.拍摄要求：竖屏正面全身拍摄，限时1分钟。

（二）形象气质

1.内容要求：考察考生的五官、体型、仪态、气质、动作等方面。

2.拍摄要求：考生自行完成规范指令，完成竖屏拍摄全身、面带微笑、左侧全身、背部全身、右侧全身，双腿双膝并拢站立等口令，每个镜头保持5秒，总时长限时1分钟。

（三）语言表达

1.内容要求：考生自行准备朗读稿件进行朗读，主要考察考生普通话水平。

2.拍摄要求：竖屏拍摄，要求声音清晰明了、音量适中，尽量选择散文类稿件，总时长限时1分钟。

**四、视频录制要求**

（一）仪容及服装要求

1.禁止化浓妆，佩戴假睫毛、美瞳眼镜等装饰品，禁止穿着连裤袜、长筒袜。

2.着短袖上衣，女生须着裙装（裙子在膝盖上下3CM），需着深色皮鞋。不得穿着带有培训学校或者培训机构标志的制服，全程一套服装不得换装。

3.男女生头发应不遮盖耳朵，女生盘头，露出额头，头发整洁不凌乱。

4.视频采用手机原生态，禁止开美颜、滤镜等功能。

（二）画面展示要求

1.取景：建议考生选择纯色墙壁作为背景，画面人物应只有考生一人，考生原则上应居家录制视频，杜绝不同考生拍摄视频出现雷同场景。

2.光线：无论室内还是室外，尽量以自然光为主，避免光线太强，不能打高光。

3.拍摄构图：

角度：尽量从正面、侧面展示考生；避免仰拍或俯拍，画面失真。

人物：在展示时间内既要有全身画面，需要有无遮盖的面部、颈部、胳膊、膝盖以下腿部的特写镜头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 1.视频录制须同期不间断、不得转切、不得编辑美化等。

 2.考生录制视频环境等客观因素不影响专业成绩评定。